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为国、为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及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开展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的优待政策。

7.负责全县退役军人及烈士荣誉奖励、烈士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及个人先进典型事迹，营造关心国防、热爱部队、崇尚军人、敬重英雄的社会氛围。

8.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9.负责全县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工作，做好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2 年内设 3 个股室：办公室、优抚股、安置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事业单位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机关）
2	镇安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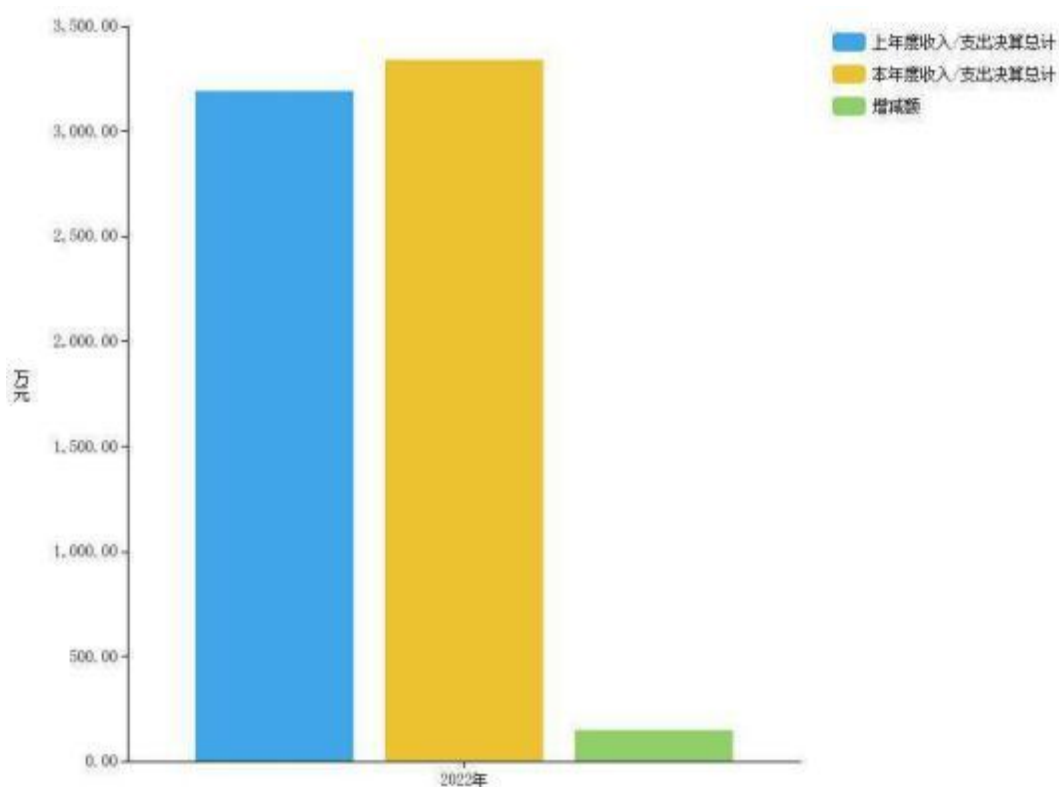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16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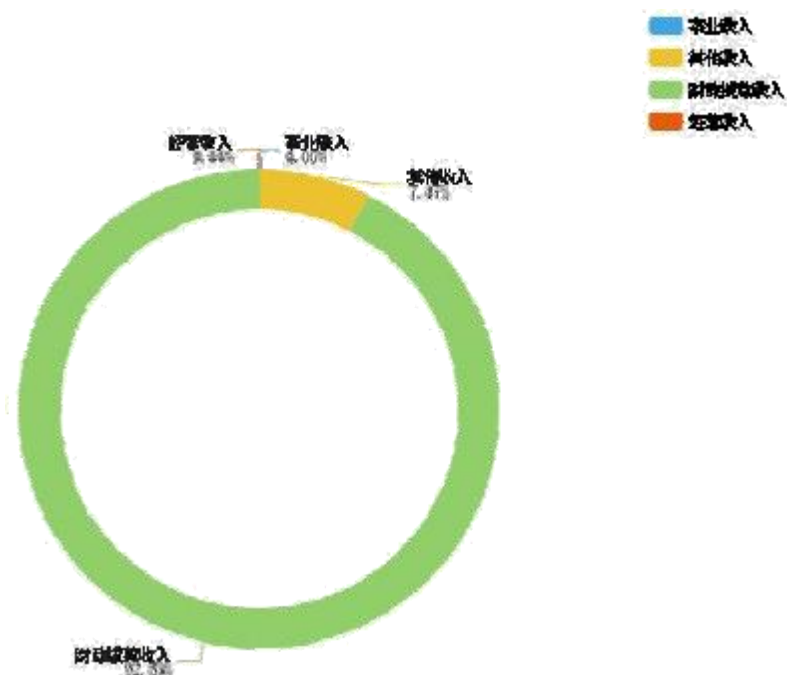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339.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148.73 万元，增长 4.45%。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二是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上级专项资金上年结转，三是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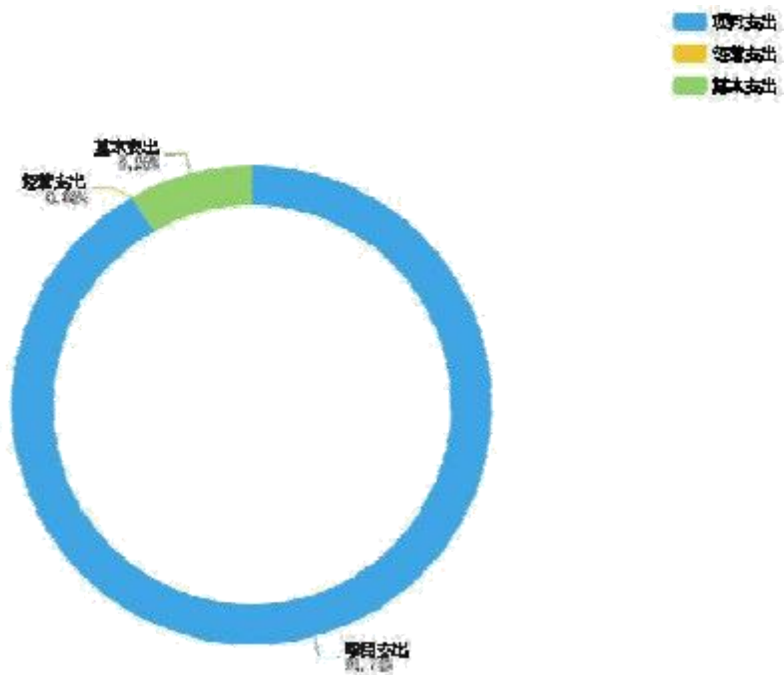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39.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90.24 万元，占 92.53%；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49.37 万元，占 7.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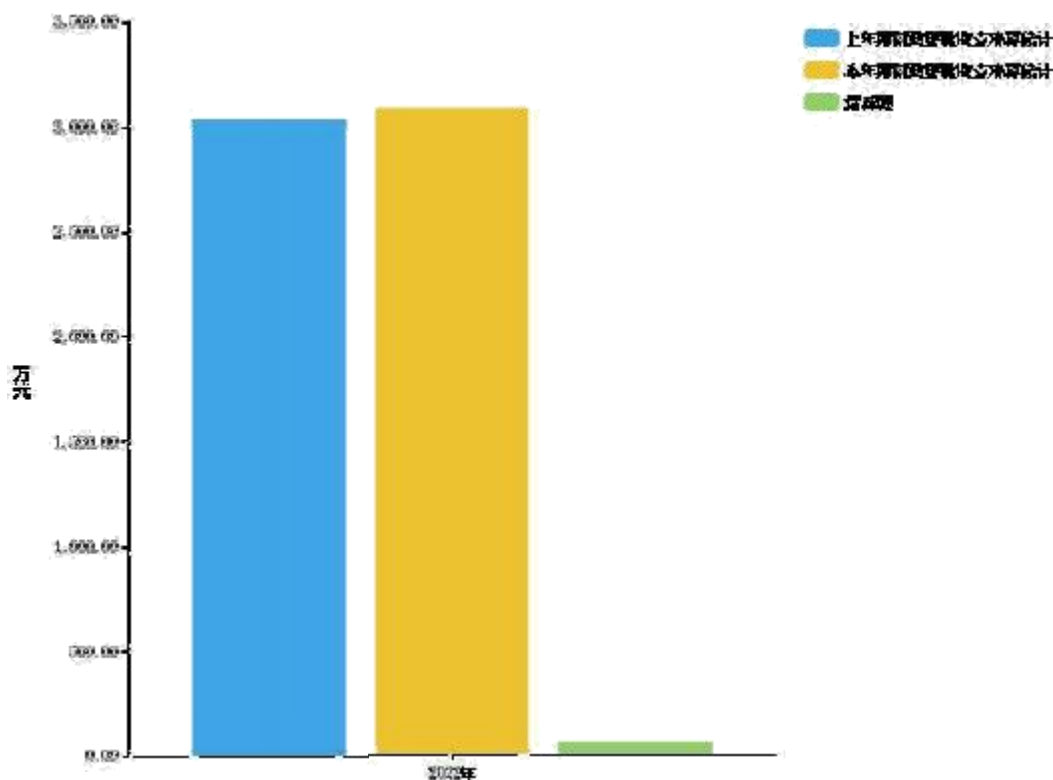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3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6.02 万元，占 8.27%；项目支出 3063.59 万元，占 91.7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090.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83.85 万元，下降 2.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专项资金 273 万元，

2022 年无该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85.53 万元，支出决算 309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3.85 万元，下降 2.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专项资金 273 万元，2022 年无该项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类）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11.5 万元，支出决算 1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

加 2 笔解决信访疑难问题专项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5.85 万元，支出决算 1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7.92 万元，支出决算 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人生活补助（项）

年初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700.12 万元，支出决算 70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

年初预算 132.32 万元，支出决算 13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1333 万元，支出决算 1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上级专项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

（项）。

年初预算 160 万元，调整预算 420 万元，支出决算 4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退役安置补助上级专项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7.8 万元，支出决算 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退役安置上级专项资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07.94 万元，调整预算 143.5 万元，支出决算 1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办理专项工作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

年初预算 51.66 万元，支出决算 6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军事工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39.04 万元，调整预算 43.68 万元，支出决算 4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增发了 2021 年度考核奖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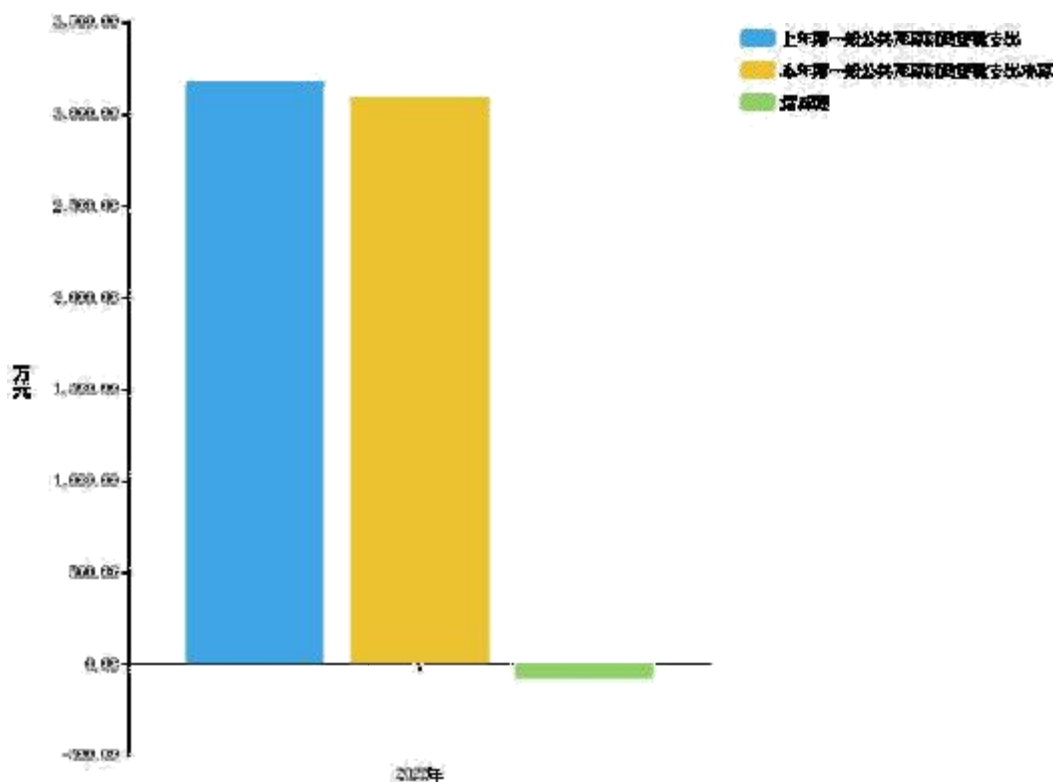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37.06 万元，支出决算 3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优抚资金上级专项补助。

15.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预算 51.8 万元，支出决算 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达上级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专款。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1.97 万元，调整预算 13.16 万元，支出决算 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6.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1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8.42 万元、津贴补贴 36.64 万元、奖金 7.8 万元、绩效工资 7.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85 万元、职业年金 7.92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6 万元、基本社保缴费 2.9万元、住房公积金 17.66 万元、生活补助 24.42 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 5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42 万元、取暖费 4.67 万元、维修（护）费 6.1 万元、工会经费 2.5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单位公务用车采取租用公车的办法解决。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7.71 万元，

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退役安置专项资金开展退役士兵技能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规模，节约会议开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6.53 万元，支出决算 5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7.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办理业务，增加了部分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需要自行计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

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我局 2022 年工作目标和实绩，结合年初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经过自评得分 98.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5 分，全年预算数 3339.61 万元，执行数 3339.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本部门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共有 6 个数量目标。指标 1：服务退役军人总人数，全县 5100 人左右；指标 2：标准化服务中心（镇站）建成率，目标确定为 100%建成；指标 3：发放优抚安置类资金预计 2745 万元；指标 4：培训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不少于 200 人次；指标 5：修缮保护烈士纪念设施完成 7 处；指标 6：优待证申领发放完成 95%以上。质量指标 2 项。指标 1：优抚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指标 2：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时效指标 1 项，完成任务

时限为年底前。成本指标 1 项，年度预算支出规模不大于 3170 万元。

2.效益指标：本部门资金支出主要产生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2 项，指标 1：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运行正常运转；指标 2:退役军人服务事业运行正常运转。可持续影响指标 2 项，指标 1：双拥共建优良传统持续发扬，指标 2：红色教育功能发挥率大于 90%。

3.满意度指标：指标 1:退役军人群体满意度大于 90%，指标 2:优抚对象满意度大于 95%。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退役安置资金、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等五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462.6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退役安置资金、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等五个年实初预算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32.64 万元，执行数 23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99.75 分。所有绩效目标全部实现，保障优抚对象人数 1667 人，资金发放符合政策比率达到 100%，保障对象资金发放执行准确率达 99%，保证按月发放到位，优抚对象生活水平比上年度提高 5%以上，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 92%，所有资金全部用于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项目执行中未发现明显的问题。

2. 退役安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0 万元，执行数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100 分。所设定绩效目标全部实现，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67 人一次性经济补助足额发放，资金发放符合政策率 100%，8 月底前发放到，保障了退役安置、就业培训工作顺利完成，退役士兵满意度达 95%以上。项目执行中未发现明显问题。

3. 双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98 分。所设定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工作经费实际支出率 100%，八一期间慰问优抚对象 254 人，慰问人均标准 500 元，召开双拥工作会议 2 次，双拥创建宣传等费用控制在 10 万元以下，办公费支出控制在 15 万元以下，经费支出政策一般人符合率 100%，完成了年度双拥工作目标，双拥工作水平持续提升，社会公众对双拥工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存在问题：**该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现，完成全县双拥日常工作，经费勉强保障，要实现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工作经费显得不足，需适当扩大经费预算金额。

4. 退役军人关爱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98.5 分。所设定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关爱基金全部划转县慈善协会专账管理，关爱基金持续运行，年度资金支付率 95%，当年援助退役军人 95 人次，基金使用精准率达到 100%，援助标准 2000 元/人次以上，退役军人群体获得感持续提升，关爱退役军人社会氛围更加浓厚，退役军人满意度 95%。项目实施中暂未发

现明显问题。

5.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 20 万元，执行数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98.5 分。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基本实现，自评得分 97 分，全面完成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目标任务，经费使用效率 95%，召开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会议 1 次，退役军人工作水平得到提升，工作经费总量控制 20 万元，公务交通费和干部差旅费分别控制在 5.5 万元和 6 万元以内，退役军人满意度超过 90%。项目执行中未发现明显问题。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未开展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行政事务与事业运行	退役军人事务行政运行与服务事业运行	全面完成	293.22	293.22		293.22	293.22		——	100%	——
	优抚抚恤	优抚对象抚恤优待政策落实	全面完成	2317.56	2317.56		2317.56	2317.56		——	100%	——
	退役安置与创业就业	退役士兵安置就业和军转干部服务工作	全面完成	427.8	427.8		427.8	427.8		——	100%	——
	双拥共建	拥军优属与拥政爱民创建工作	全面完成	51.66	51.66		51.66	51.66		——	100%	——
	褒扬纪念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	全面完成	249.37		249.37	249.37		249.37	——	100%	——
	金额合计			3339.61	3090.24	249.37	3339.61	3090.24	249.37	1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提高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运行和服务事业运行效率，继续落实常态化服务退役军人“四清”工作机制,开展“让退役年华在秦岭深处闪光”主题实践活动，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标准化建设，镇办服务站 100%达标，每镇办至少创建一个村（社区）示范型服务站。 目标 2：落细落实优抚政策。加大各项优抚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服务对象对政策的知晓率、满意度。认真做好享受优抚政策对象的核查工作，规范抚恤补助对象的身份认定、待遇审批、资金发放等环节的操作，严把新增优抚对象的资格审核关口，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做到规范化、精细化。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提标政策，按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金。完成优待证申领发放任务。 目标 3：聚焦安置就业，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加强退役士兵能力培训，全年组织举办退役士兵技能和创业培训班 2 期，计划培训 200 人次；搭建就业平台，开展“退役军人就业服务季(月)”活动；优化创业环境，注重培植退役军人创业成功典型，带动更多退役军人实现成功创业；高质量完成移交安置任务。 目标 4：聚焦双拥创建，营造浓厚拥军氛围。大力弘扬“军爱民、民拥军”优良传统，在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组织开展走访慰问驻镇部队官兵活动。持续抓好悬挂光荣牌、庆送喜报等工作,继续深化“情系边海防官兵”拥军优属活动，					目标 1 完成情况：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运行效率整体提高，基层保障体系建设取得实效。15 个镇（办）服务站达到示范型建设标准，打造“退役军人之家”样板间 4 个，村(社区)服务站均达到规范性建设标准。县镇村三级服务站“四清楚”工作机制高效落实，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已达到示范型标准。 目标 2 完成情况：为全县 1700 余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生活补助费共计 1471 万元，报销医疗补助费 13.1 万元，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330 万，发放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730 万元，发放县级退役军人关爱基金 4 批次 60 人次 12 万元，为 2 名特困对象争取省级关爱基金救助 3 万元。为 25 名部队立功受奖军人家庭庆送喜报，其中三等功 24 人，二等功1 人，为烈士遗属、军休干部、退役老兵等 140 名重点优抚对象开展上门免费健康检查服务。为 300 名“两参”免费体检。为 69 名返乡退役军人社会保险、户籍登记、组织关系转移等提供咨询和指引服务。优待证申领已任务完成 95%。 目标 3 完成情况：一是印发了《镇安县促进新时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先后组织网络招聘 2 场次，现场招聘 3 场次，为 300 余名退役军人提供招聘服务，提供就业信息 2000 余条，提供就业岗位 6000 余个。二是抓好技能培训工作。为 41 名退役军人提供驾驶						

目标 5：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工技能培训，为 作。积极推动成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机构，扭转烈士纪念工作 “三缺”被动局面，清明节、抗战纪念日、烈士纪念日组织开 展线上线下缅怀烈士祭扫活动，做好县域内 7 处烈士纪念设施 修缮保护施工收尾及验收工作。 目标 6：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驻村帮 扶工作。 目标 7：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73 名参加高职扩招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提供 身份认定服务。三是高质量完成移交安置工作任务。当年 退役的 1 名军转干部和7 名退役士官安置到县级单位上 岗工作。 目标 4 完成情况：春节、“八一”走访困难退役军 人及重点优抚对象 600 余人，发放慰问金共 20 多万元。 春节前，将 5000 张年画送至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家 中，县级四套班子领导分别对县消防大队、县武警中队、 县人武部等驻镇部队官兵进行走访慰问，并送去慰问物资 。组织开展“老兵永远跟党走•把党的关爱送到老兵心中 ”主题慰问活动，对烈士遗属、退役军人老党员等 50 名 服务对象开展走访慰问，广泛开展谈心交流，送去组织关 心关怀。 目标 5 完成情况：认真落实《开展全县烈士纪念设 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对全县 7 处集中烈士墓 园进行了修缮施工并完成，并通过了上级验收。增加烈士 墓园管理保护公益岗位 1 个。散葬烈士墓实现了应迁尽迁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正常运行。 目标 6 完成情况：驻西口镇石门村派驻第一书记和 2 名工作人员，贯彻落实帮扶工作措施，争取资金 270 万 元，新修通组水泥道路 2.6 公里、河提 510 米、基本农 田 15 亩，安装路灯 45 盏，为全村老百姓办实事好事 110 余件。 目标 7 完成情况：继续开展了党史学习教育，深入 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力抓好涉军信访稳控工作， 通过专题会议分析研判信访稳控工作达 20 余场次，全年 累计接待来访群众 500 多人次，受理反映诉求 6 个，全 部化解，办结网络信访 4 件，较好地维护了退役军人群体 的稳定。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服务退役军人总人数	约 5100 人	约 5100 人	2.5	2.5
			指标 2：标准化服务中心（镇站）建成率	100%	90%	2	1.5
			指标 3：发放优抚安置类资金	2745 万元	2745 万元	2	2
			指标 4：培训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200 人次	200 人	2	2
			指标 5：修缮保护烈士纪念设施	7 处	7 处	2	2

			指标 6：优待证申领发放	95%	96%	2	2
		质量指标	指标 1：优抚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5	6.5
			指标 2：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99%	6	5
		时效指标	指标 1：任务完成时限	年底前	已完成	12.5	12.5
		成本指标	指标 1：全年预算支出控制	≤3170 万元	3090 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运行	正常运行	高效运行	7.5	7.5
			指标 2:退役军人服务事业运行	正常运行	高效运行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双拥共建优良传统	持续发扬	持续发扬	7.5	7.5
			指标 2：红色教育功能发挥	>90%	92%	7.5	7.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退役军人群体满意度	>90%	92%	5	5
			指标 2: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6%	5	5
	总分						100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2.64	232.64	232.64	10		100%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64	232.64	232.64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县 配套， 对象等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县级财政预算优抚补助资金与中省市相关专用于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落实好国家抚恤优待政策。			项 优抚政策落实到位，按月发放所标完成 资金 优抚对象抚恤金与生活补助，优抚情况，使优抚对象生活得到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 指标	指标 1:享受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人数	1659 人	1667 人	12.5	12.5		
		产出 指标 (50 分)	质量 指标	指标 1:发放资金符合政策比率	100%	100%	6.25	6	
				指标 2:抚恤和生活补助按规定执行准确率	100%	99%	6.25	6	
	时效 指标		指标 1:资金发放时限	每月月底 前	按月发放	12.5	12.5		
	成本 指标	指标 1:县级优抚资金配套金额	≤232.64 万元	232.64 万 元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优抚对象生活水平比上年提高	≥5%	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									
总 分						100	99.5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与中省市相关专项资金配套，用于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促进退役士兵创业就业;发放军休、军转干部人员退休生活补助和复员干部补助，开展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等安置工作。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按时足额发放；培训退役士兵200 人次，军转军休相关人员政策落实到位，相关活动及时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67 人	67 人	5	5	
			指标 2:保障军队退休及无军籍职工人数		4 人	4 人	4	4	
			指标 3:保障复员军人人数		21 人	21 人	3.5	3.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发放资金符合政策比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 指标	指标 1:经济补助发放时效		2022 年底 前	9 月发到位	12.5	12.5	
		成本 指标	指标 1:经济补助标准		义务兵 42184 元/ 人	义务兵 42184 元/ 人均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保障退役士兵及时领取经济补助		100%	100%	15	15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 1: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长期	7.5	7.5	
			指标 2:退役安置工作顺利完成		有保障	得到保障	7.5	7.5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退役士兵及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三）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与中省市相关专项资金配套，用于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促进退役士兵创业就业;发放军休、军转干部人员退休生活补助和复员干部补助，开展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等安置工作。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按时足额发放；培训退役士兵200人次，军转军休相关人员政策落实到位，相关活动及时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67 人	67 人	5	5	
			指标 2:保障军队退休及无军籍职工人数	4 人	4 人	4	4	
			指标 3:保障复员军人人数	21 人	21 人	3.5	3.5	
		质量 指标	指标 1:发放资金符合政策比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 指标	指标 1:经济补助发放时效	2022 年底 前	9 月发到位	12.5	12.5	
		成本 指标	指标 1:经济补助标准	义务兵 42184 元/ 人	义务兵 42184 元/ 人均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退役士兵及时领取经济补助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 1: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长期	长期	7.5	7.5	
			指标 2:退役安置工作顺利完成	有保障	得到保障	7.5	7.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退役士兵及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四）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年度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所需的办公、交通、印刷、宣传、差旅等费用，以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正常履行职责。				2022 年度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能正常发挥，工作任务完成，目标实现，全县退役军人工作运转正常，事业得到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工作经费支出完成率	100%	100%	3.5	3.5	
			指标 2:召开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会议	≥1 次	1 次	3	3	
			指标 3:公务交通费控制数	≤5 万元	5.5 万元	3	2.5	从严控制
			指标 4:干部差旅费控制数	≤5 万元	6 万元	3	2.5	从严控制
		质量 指标	指标 1:经费使用效率	≥95%	95%	12.5	12.5	
		时效 指标	指标 1:工作经费支出完成时限	年底前	12 月底	12.5	12.5	
		成本 指标	指标 1:专项工作经费控制数	≤20 万元	20 万元	12.5	12.5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 1: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水平	持续提升	得到提高	30	28	
		生态效 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97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五）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县退役军人关爱基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目 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向镇安县退役军人关爱基金注资，用于援助因灾、因病等原因导致生活困难或者创业遭遇困难的退役军人及其家庭成员。				镇安县退役军人关爱基金已设立4年，持续正常运行。2022年度审核援助困难退役军人共95人次。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关爱基金支付年度支付率		100%	95%	6.25	6	
			指标2:援助困难退役军人人数		≥100人次	95	6.25	6	
		质量 指标	指标1:关爱基金使用精准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 指标	指标1:关爱基金运行时限		长期	持续运行	12.5	12.5	
		成本 指标	指标1:援助标准		2000-5000元/人/次	2000-5000元/人/次	6.5	6	
			指标2:关爱基金支出总额		≥20万元	19万元	6	5.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退役军人群体获得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关爱退役军人社会氛围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5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的决算数据仅反映 2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不包含代管单位收支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9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9.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63.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39.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39.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339.61	总计	62	3,339.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39.61	3,090.24	0.00	0.00	0.00	0.00	249.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3.14	3,013.77	0.00	0.00	0.00	0.00	24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	23.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	1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2	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15.13	2,265.76	0.00	0.00	0.00	0.00	249.37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00.12	70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32.64	13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4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49.3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33.00	1,3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27.80	42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20.00	4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6.44	29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50	1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51.66	5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60	37.6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1.80	5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 339. 61	276. 02	3, 063. 59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 50	1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 50	1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 50	1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263. 14	251. 35	3, 011. 79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 77	23. 7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85	15. 8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 92	7. 9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2, 515. 13	0. 00	2, 515. 13	0. 00	0. 00	0. 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0. 00	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00. 12	0. 00	700. 12	0. 00	0. 00	0. 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32. 64	0. 00	132. 64	0. 00	0. 00	0. 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49. 37	0. 00	249. 37	0. 00	0. 00	0. 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 333. 00	0. 00	1, 333. 00	0. 00	0. 00	0. 00
20809	退役安置	427. 80	7. 80	420. 00	0. 00	0. 00	0. 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20. 00	0. 00	420. 00	0. 00	0. 00	0. 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 80	7. 8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6. 44	219. 78	76. 66	0. 00	0. 00	0. 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 50	143.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00	0. 00	2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04	拥军优属	51. 66	0. 00	51. 66	0. 00	0. 00	0. 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3. 68	43.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 60	32. 60	5. 00	0. 00	0. 00	0. 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0.00	51.8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1.80	0.00	51.8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1.80	0.00	51.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	13.1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9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50	11.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13.78	3,013.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80	51.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6	13.1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90.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90.24	3,090.2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90.24	总计	64	3,090.24	3,090.2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90.24	276.02	2,814.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0	11.5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	11.5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1.50	11.5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3.77	251.35	2,76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7	23.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	15.8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2	7.92	0.00
20808	抚恤	2,265.76	0.00	2,265.76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00.00	0.00	10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00.12	0.00	700.12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32.64	0.00	132.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33.00	0.00	1,333.00
20809	退役安置	427.80	7.80	42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420.00	0.00	42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80	7.8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96.44	219.78	76.66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50	143.5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0.00	2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51.66	0.00	51.66
2082850	事业运行	43.68	43.68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7.60	32.6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80	0.00	51.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1.80	0.00	51.8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1.80	0.00	5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6	13.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6	13.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	13.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42	30201	办公费	40.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6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7.8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59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5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2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6	30208	取暖费	4.6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0	30211	差旅费	0.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8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6.77	公用经费合计					5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

部门（单位）：镇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8	1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双拥工作：双拥工作是“地方拥军优属，军队拥政爱民”工作的简称，是在党的领导下，以巩固和加强军政军民团结为主旨，组织发动全国军民为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团结奋斗的一项社会活动。各级党委政府设有双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

8. 优抚对象：根据我国《军人抚恤优待条例》规定，中国

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服现役或者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以及复员军人、退伍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现役军人家属统称为优抚对象，按规定享受抚恤优待。另外，因公牺牲的民兵民工、革命工作人员和人民群众因维护社会治安同犯罪分子进行斗争而致伤亡的也属于优抚对象。